

广东省食品药品审评认证技术协会

粤食药审协〔2022〕21号

关于发布《互联网零售药品配送规范》团体标准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依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民政部印发的《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及《广东省食品药品审评认证技术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由广东省食品药品审评认证技术协会和顺丰医药供应链有限公司牵头编制的《互联网零售药品配送规范》（T/GDTAEC 01-2022）团体标准经专家组审查通过，现予以发布。本标准自2022年10月1日起实施。

特此公告。

附件：《互联网零售药品配送规范》（T/GDTAEC 01-2022）团体标准。

广东省食品药品审评认证技术协会

2022年7月1日

